

沙坡头区宣和镇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(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)要求,现发布《沙坡头区宣和镇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,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本报告电子版可以从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(网址:<http://www.spt.gov.cn>)查阅或下载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,请与中卫市沙坡头区宣和镇综合办公室联系,地址:中卫市沙坡头区宣和镇人民政府,邮编:755000;电话 0955—7629262,电子邮箱 zwxhzzf@163.com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,宣和镇在区委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,高度重视、精心组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坚持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,遵循公正、公平、合法、便民的原则,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,切实提高公开水平,取得显著进步。

(一)主动公开:突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,坚持把群众最关心、最想要了解的事项,通过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平台、镇村公示栏、微信群等形式,及时有效传递到群众身边。一是加强行

政权力运行公开。通过政府网站更新发布机构职能设置、领导班子成员分工、办公时间等基本信息，让群众办事有指南、少问路、更省心。二是加强法治建设内容公开。发布公示行政执法人员信息库、行政执法主体清单、年度行政执法数据统计表、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总结等内容，在群众监督下深入推进法治建设，切实提高行政执法透明度。三是加强财政领域信息公开。向社会公布年度财政预决算、社会救助资金发放、专项资金流向等使用情况，着力推进资金使用阳光运行。四是加强行政发文公开力度。严格落实公开属性说明，依法依规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，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，做到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。2021年，宣和镇人民政府行政发文149件，主动公开51件，通过门户网站公开43件，发布乡镇动态11条，公开率较上一年度大幅提升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：本机关2021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：一是严把发文关口，紧盯公文公开属性标识，将信息发布、保密审查纳入政府公文签发流程，实施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切实保障公开信息全面性、准确性、时效性。二是完善公开清单目录梳理。结合基层整合审批执法力量改革，对标对表权责清单，主动认领任务，及时反馈问题，确保下放相关权责领域信息公开责任不缺失、工作不断档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：一是打造政务公开专区。严格按照建设要求，统一制作单位名称标识牌、公共指示牌、形象墙、门牌等标识，配备电脑、打复印一体机，触摸查询一体机，提供信息查询、资料打印、办事咨询等服务。二是开设新媒体平台，全方位解读党中央、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和本地区重要工作举措。2021年，微博关注量382，发布信息1563条；微信公众号关注量1432，发布信息573条，均按照要求逐级报备。同时，在微信公众号添加便民服务、互动交流、疫情防控小程序链接，方便群众指尖查阅信息、反馈问题。三是及时回应群众关切。答复各类信息热线167件，按时办结信访系统信访案件42件，未发生逾期未答复情况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：一是完善组织建设。及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落实专人进行资料收集、整理和上报。定期组织全镇领导干部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2021年度政务信息公开要点，力保全员做到明职责、知要点、懂流程。二是健全完善制度流程，按照“谁制发、谁提出，谁办理、谁审查，谁公开、谁负责”原则，明确各中心站室信息公开职责、公开平台、公开时限。定期开展回头看工作，做到及时发现问题、及时整改纠正。三是加入考核机制，将此项工作落实配合情况纳入各中心（室）绩效考核，倒逼责任落实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5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4		
行政强制	3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 办理 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虽然，宣和镇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是与上级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，主要问题：**一是**工作人员素质有待提高，由于岗位变动频繁、缺乏较为系统的政务公开理论培训，不利于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全面推进。**二是**政务公开工作中的沟通协调有待加强。部分中心（室）对政府信息公开观念就模糊化，重视度不够，主动公开意识不强。**三是**宣传和引导工作有待加强，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缺乏有效认识，参与度不高。

下一步，宣和镇将继续坚持不断完善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制度。**一是**提高业务能力。加强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增强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自觉性。**二是**加强信息公开负责办公室与各中心（室）之间联系，及时督促各中心（室）主动公开生成信息。**三是**进一步提高认识，扩大信息公开的范围，力争凡是能够公开的信息，全部予以公开，特别是对群众关注的民生热点问题按规定全面公开。**四是**加大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，使社会公众对这项工作有更深入的认识和了解，引导群众参与到政府信息公开中来，为自己的生活、工作提供便利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坚持全局谋划、规划先行。按照《关于印发中卫市沙坡头区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卫沙政办发〔2021〕37号），结合宣和镇实际，聚焦重点任务，制定《沙坡头区宣和镇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，指导、统领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